

不谢之花

看吴凤花在越剧《虞美人》中的表演

□胡芝风



■ 所向披靡谁敢当，楚霸王何惧小刘邦

楚霸王项羽这个角色，在京剧、秦腔等剧种中是由花脸扮演的。得知吴凤花要在越剧《虞美人》中饰霸王，我有点想象不出她如何能完成这次挑战。然而，当霸王在

烽烟四起中身披宽长披风策马上场，这第一个亮相，这眼眉神威、昂首搬腿、旋身圆场，如雷电风驰，浑然一个驰骋疆场、叱咤风云的乱世英雄，其气势令我不觉为之一震，立时感到，以前的担心是多余的。吴凤花在剧中的表演艺术格外成熟，其勇气和艺术创造力使她又跨越了一个艺术高度。

被誉为“越剧第一文武小生”的吴凤花，表演落落大方，不温不火，继承了范瑞娟的表演优长。更可贵的是，吴凤花在如何刻画人物方面勤于思考、勇于实践。腰腿功、毯子功和一副好嗓子，这些都是吴凤

花的艺术优势，这些优势确保了她无论演传统戏还是演新编剧，都是别开一面、不同凡响。为塑造项羽身经百战、雄霸威严的精神气质，她在身段、手势、台步、亮相等方面

都吸收了其他剧种花脸行当的功架，在表演的节奏、力度、幅度上都予以恰当的夸张。一般来说，演员的表演常常是扬长避短的，而吴凤花却敢于扬长“补”短，既保持范派唱腔不拿腔拿调的率真、质朴，又创造性地借鉴了老生的润腔艺术，音域宽广。在塑造项羽形象时，她的唱念多用中、低音区，旋律既熟悉又新颖，很好地突显出人物粗犷的锋芒和张扬的霸气。

看吴凤花的戏，观众不会感到沉闷，这是因为她总能捕捉到人物情感的爆发点和闪光点，激情传神，使观众感到十分过瘾。“誓爱”这场戏，项羽为虞姬摘花、戴花，她那一声“我的爱姬呀！”的行腔，不同于一般才子佳人的缠绵，刚中有柔，华丽的音色共鸣中透着明亮浑厚；而对虞姬“赤心赤肺爱若性命”这段唱，她处理得高低起伏、音韵悠扬，从容诚朴、刚劲洒脱，表现出豪情满怀和体贴细腻。“重逢”这场戏，霸王决定不杀张良并要放走他时唱道：“所向披靡谁敢当，楚霸王何惧小刘邦”，声情饱满，表现出人物的自信与傲慢，末一句“再相逢楚汉厮杀在沙场”时音调高而不尖，豪迈有力，展现了气吞山河的豪气。再如“醉别”这场戏，霸王被困垓下，手持火炬，在“鸿沟分界原是计，刘邦蓄势大风起”的大

段念白数板中，她身段豪放，节奏急速，配合甩发和焦灼不定的眼神，刻画出人物心火燃烧的心理片段。在霸王不听项伯相劝，表示“死做鬼雄冥台去，留将豪气贯春秋”这段节奏明快的唱词中，吴凤花咬字清晰，喷口有弹性，字字如落盘之珠，铿锵有力，表现人物执拗的性格弱点；当霸王以酒浇愁，并要激走虞姬时，吴凤花手按酒坛，昂首闭眼，似泪在眶中，心在滴血，加之一系列的醉态、狂笑和僵尸倒地，都十分震撼人心，此段内心矛盾激烈，表演难度很大。

吴凤花很好地驾驭着霸王跌宕起伏的情感波澜。

其间，既有对英雄粗犷气概的大笔挥洒，又有对虞姬情感细腻的工笔细描。当虞姬离开楚营后，一声“好夫人哪！”唱出了人物对虞姬深爱之切的莫名失落感。在“悲歌”这场戏中，霸王一身黑衣，“借月色夜巡营心神憧憧”的大段唱运用低腔，嗓音沉郁敦厚，而反省自己“到如今兵败垓下困锁蛟龙，无计回江东”和紧打慢唱的“借醉意赶走好夫人……又愧又痛枉为大英雄”用的则是高甩腔。这段中心唱段，无论低音高音，吴凤花都唱得游刃有余，伴随着风舞动的身段造型，酣畅淋漓地宣泄了人物的焦灼与无奈，把惨烈悲情推向高潮。当霸王见虞姬回营，一声“爱姬啊！”唱出百感交集的感慨，在突围前的静场中，项羽与虞姬慢慢走近拉手，此时无声胜有声，动静、急缓的节奏营造了末路



■ 见爱姬珠泪顿觉得好心疼

英雄面临生死绝境的凄怆感，震撼人心。在虞姬自尽时刻，她那“慢镜头”式的舞蹈身段和雕塑感的造型，构成了动静有致的意象美，戏在这凄美与壮美交融的时刻落幕。吴凤花用有层次、多侧面的表演诠释了她对霸王精神世界的理解，留给观众意犹未尽的回味。

吴凤花出生于绍兴东浦农家，水乡的风土人情孕育了她纯朴、勤奋和聪慧的个性。她自小在绍兴艺术职业学校学艺，受过严格的唱功和武功训练。而当地绍兴大班的豪放、激越的艺术风格，对她表演中的阳刚之气也起着滋润的作用。她广征博收，学过京、昆、川、婺等剧种的表演，汪世瑜、朱福侠都为她说过戏，这都大大开阔了吴凤花的戏路，无论将相王侯还是布衣平民，无论是忠奸善恶还是喜悲正

闹，她都能表演，且演得情采各异。

作为一个来自小县城的演员，吴凤花数十年辗转江浙城乡，终于脱颖而出，实非偶然，而是源自多年的丰厚积累、扎实的实力和出众的才华。在“梅花奖”等全国和省级多项奖项、各种殊荣面前，她并没有沾沾自喜，而是加倍努力为观众服务。不管背椎受伤、皮肤过敏还是声带疲劳，她都克服困难，坚持上台，不断创作、呈现新的作品。她还将指出她艺术方面弱点和建议的评论都收集在她的艺术评论集《凤声花影》一书中，可见她的谦虚精神。

吴凤花之所以被誉为越剧舞台上的不谢之花，其根基在于艺德。吴凤花的艺术追求是——不做昙花一现的明星，要不断完善自己的人生艺术道路。对此，我深为欣赏。謹